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

浦川新府〔2024〕180号

签发人：沈敏

关于川沙新镇六灶社区 01-02 安置房地块 水系平衡事宜的请示

浦东新区土地储备中心：

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六灶社区 01-02 地块，东至纵一河、南至聚溪路、西至 01-04 地块、北至六灶港，用地面积 61875 m²，用地性质为三类住宅组团用地；

目前上述地块已交付使用，六灶 01-02 安置房地块涉及需填埋水面积 11707 m²，川沙新镇开河比例 1:1.07，故需新增水域面积约 12526.49 m²。

根据水系填埋批复，上述地块由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一河（六灶港-焙灶港）平衡新增水面积 27444 m²。

本次实施项目新增水面积中川沙新镇六灶社区纵一河（六灶港-焙灶港）27444 m²用于川沙新镇六灶社区 01-02 安置房地块水系平衡，结余水面积由区水务部门意见统筹调配，优先考虑镇

域范围内水系平衡。

目前纵一河（六灶港-焙灶港）已至工可批复阶段，所需资金中工程费和 50%前期费由区财力承担，剩余 50%前期费纳入水系平衡主体项目六灶社区 01-02 地块前期成本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9 日

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核稿：朱建军

2024 年 7 月 19 日印

（共印 6 份）